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投资项目统一代码：2204-440114-04-01-634519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狮岭镇芙蓉初级中学体育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复函

穗花发改投批〔2023〕7号

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

《关于申请审批狮岭镇芙蓉初级中学体育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就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如下：

一、根据《花都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方案联审决策委员会住房城乡建设专业委员会关于狮岭镇芙蓉初级中学体育馆工程等6个学校项目建设方案意见的函》，原则同意你单位报来的狮岭镇芙蓉初级中学体育馆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本工程位于花都区狮岭镇育才路6-1号芙蓉初级中学校内。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拆除一栋闲置厕所和一栋食堂，拆除建筑面积为443.9平方米；新建一座体育馆，建筑面积为2510平方米，首层设置为礼堂、厕所以及舞台活动空间；二层设置为室内篮球场等。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1300万元，其中：工程费用1017.8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220.22万元、

预备费 61.9 万元。本项目建设资金由市、区财政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广州市花都区教育局负责建设管理。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2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3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广州市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务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花都区分局、区统计局、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区税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花都区分局、区应急管理局。

花都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印发

附件

广州市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项目名称：狮岭镇芙蓉初级中学体育馆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安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有关规定，本项目的建安工程核准为公开招标。

招标核准意见建立在项目建设单位提供的招标基本情况表基础上，如果资金来源、资金组成方式或有关费用发生变化，需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